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收到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腾付通电子支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付通”）于2021年12月22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以下简称“人民银行”）出具的《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2021年第7号），《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内容如下：

“深圳市腾付通电子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向我行提出中止《支付业务许可证》续展审查工作申请。因你公司控股股东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正在开展重整事宜，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五）项之规定，我行于2021年12月21日决定中止审查。

行政许可中止审查的相关情形消失后，你公司应及时向我行提交报告。”

腾付通在中止审查期间，公司全力保障客户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23 日